

性騷擾事件調解申請書

收件編號：

案號： 年 字第 號

申請人

1、姓名：

是否有□法定代理人：_____

□委任代理人 *委任代理人並應檢附委任書

2、性別：□男 □女 □其他

3、出生年月日：__年__月__日

4、身分證統一編號(或護照號碼)：

5、聯絡電話：

6、職業：

7、住(居)所：

縣市 鄉鎮市區 村里 路街 段巷

弄 號 樓

8、公文送達(寄送)地址：□同上 □另列如下：

縣市 鄉鎮市區 村里 路街 段巷

弄 號 樓

相對人

1、姓名：

2、性別：□男 □女 □其他

3、出生年月日：__年__月__日(不知者免填)

4、身分證統一編號(或護照號碼)： (不知者免填)

5、聯絡電話： (不知者免填)

6、職業： (不知者免填)

7、住(居)所：

縣市 鄉鎮市區 村里 路街 段巷

弄 號 樓

8、公文送達(寄送)地址：□同上 □另列如下：

縣市 鄉鎮市區 村里 路街 段巷

弄 號 樓	
☐ 本案非屬兩造關係為「 <u>師生關係、醫病關係、信(教)徒關係、上司/下屬關係、其他相類受自己監督、照護、指導之關係</u> 」之權勢性騷擾事件，依性騷擾防治法第18條規定，得申請調解	
性騷擾事件被害人是否提請停止調查？ ☐ 是 ☐ 否	
調解事由 (含請求內容)及爭議情形	
(本件現正在 ☐ 法院審理或檢察署偵查中，案號如右：)	
證物名稱及件數	(如無免填)
此致 ☐ 縣(市)政府 申請人： (簽名或蓋章) ☐ 法定代理人 ☐ 委任代理人 中華民國 年 月 日	
申請人以言詞申請調解，經作成如上筆錄，當場向申請人朗讀或交付閱讀，申請人認為無誤。 筆錄人： (簽名或蓋章) 申請人： (簽名或蓋章) ☐ 法定代理人 ☐ 委任代理人	

註：

1. 提出申請調解書時，應按相對人人數提出繕本。
2. 申請人如為無行為能力或限制行為能力者，應記明其法定代理人；如有委任代理人者，亦應記明。另知悉相對人有法定代理人、委任代理人者，亦請註明。
3. 如能一併於「職業」欄註明當事人雙方服務或就學單位所在地為佳。
4. 「調解事由及爭議情形」部分應摘要記明兩造調解事由、爭議情形及具體請求之內容，如該調解事件在法院審理或檢察署偵查中，並應將其案號及案件進度一併記明。